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2021 年 5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单位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单位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2021 年部门收支总表

二、2021 年部门收入总表

三、2021 年部门支出总表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概况

一、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主要职能

(一) 领导全县的共青团工作。

(二) 负责全县团的组织建设，创新基层组织制度，协助党组织管理、选拔和培训团干部；参与制订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政策，对青少年活动阵地、青少年服务机构建设和青少年读物发行等事务进行规划和管理。

(三) 领导全县青联、学联和少先队工作，对全县性青年社团组织实行指导和管理。

(四) 积极向党和政府反映青少年的意愿和呼声，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有关青少年事务的法规调研及实施，协助党和政府处理、协调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务。

(五) 调查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青少年运动、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提出相应对策，开展各种活动。

(六) 协助政府部门做好大、中、小学校的教育管理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

(七) 在全县经济建设中，组织和带领团员青年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八) 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县青少年外事工作实行归口管理和提供服务,负责与国内外青少年团体、政府青年机构、国际地区性青年组织及其他友好团体的交流工作。

(九) 参与制订有关青年统战工作的政策,做好青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工作。

(十) 承办县委、县政府、团市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 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内设机构3个,包括:办公室、综合部、学少部,另设有团属二级事业单位南乐县青少年活动中心,行政编制6个,事业编制3个。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没有独立核算的下级预算单位,部门本级预算即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 2021 年收入总计 96.17 万元，支出总计 96.17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23.02 万元，增长 31.47%。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支出增加 23.02 万元，增长 31.47%。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 2021 年收入合计 96.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96.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 2021 年支出合计 96.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62 万元，占 84.87%；项目支出 14.55 万元，占 15.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96.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3.02 万元，增长 31.47%，主

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96.1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0.32 万元，占 83.5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 万元，占 6.70%；卫生健康支出 2.23 万元，占 2.32%；住房保障（类）支出 7.18 万元，占 7.4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1.6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3.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3.80 万元、津贴补贴 8.68 万元、奖金 19.85 万元、绩效工资 5.2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2 万元、医疗保险缴费 2.2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万元、住房公积金 7.1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8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29 万元；单位日常运转支出 7.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28 万元、会议费 0.2 万元、培训费 0.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78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1 年“三公”

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不变。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0年相同。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20年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0年相同。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0年相同。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0的，仍需进行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4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支出，比2020年增加1万元，增长33.33%，主要原因：机关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4.55万元，其中支出项目共3个，支出总额14.55万元。根据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对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公开。

（1）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经费，进一步提高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水平，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八方援、绿风尚、创出彩等团组织专项活动经费，通过开展系列活动，加强青少年思想引领，引导青少年向上向善，对特殊青少年开展帮教服务，促进成长成才，团结带领青年在建成全面小康中发挥生力军作用。

（3）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经费，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打造“青年之家”，强化基层团组织联系青年的纽带，形成一批围绕党政中心、服务青年需求、形成社会功能的工作和活动载体。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部门固定资产总额0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0万元，车辆0万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六）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1年我单位按照县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

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南乐县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表